

证券代码：838283

证券简称：润蓝环保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25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83	润蓝环保	2022年1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于战略发展考虑，公司为提升核心竞争力，优化财务结构，拟向公司在册股东曾锐、丘鸿斌、李东红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属于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 16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25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发行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02）。

（二）审议《关于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且发行对象均为在册股东，公司章程未

对股东优先认购权做出规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安排，在册股东为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

若本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修订定向发行说明书并重新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三）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公司拟开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并按规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曾锐、丘鸿斌、李东红就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该认购协议经双方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后生效。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实施股票定向发行计划，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为本次发行提供相关服务；

（2）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审批、核准、备案等；

（4）股票发行变更登记工作；

（5）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章程》相应

条款相关事宜；

（6）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等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8号院2号楼1608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费文龙

联系电话：1308308358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8号院2号楼1608（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